

续表15 —1 —3

序号	房屋名称	建设时间	建筑面积 (平方米)	建筑 结构	层数 (层)	工程投 资(万元)
2	县信用联社综合楼	2004	1175	框架	4	181
二十九、县工商局						
1	县工商局办公宿舍楼	1996	600	框架	3	50
2	县工商局综合楼	2000	1540	框架	2	170
3	县工商局办公宿舍楼	2003	1050	框架	2	110
三十、县气象局						
1	值班公寓及办公用房	2005	700	砖混	2	90
三十一、公路分局						
1	公路分局综合楼	2004	2600	框架	4	320
三十二、邮电局						
1	邮电局办公楼	1997	1450	框架	4	150
2	长线局综合楼	1996	1050	框架	4	120
3	邮电局宿舍楼	1998	1773	框架	5	180
4	邮电局宿舍楼	1995	1600	砖混	3	125
5	电信公司综合楼	2004	1300	框架	2	150
6	移动公司综合楼	2002	532	框架	3	60
合计	—	—	130779	—	—	14719

六、经营城市

根据省委、省政府提出大力实施经营城市战略要求，炉霍县切实加强经营城市力度。2003 年成立以县人民政府县长为组长，监察、审计、计经委、财政、国土、建设、工商等单位组成的经营城市领导小组，设立由国土资源局相关工作人员充实的县土地收购储备中心。土地收购储备中心在县经营城市领导小组的领导下，开展土地收、储、让工作。同年 8 月 5 日，进行城东步行街炉拍 001 号地（507.6 平方米）和炉拍 002 号地（1805 平方米）的公开拍卖，最后以总价 52.3 万元成交。52.3 万元土地收益金全部上缴财政，用于城东步行街的基础设施建设。

2004 年，县建设国土资源局土地储备中心公开拍卖 7 宗（城东步行街 6 宗，原工商所 1 宗）土地使用权，总面积 1673.86 平方米，获得土地出让金 66.8 万元，通过公开挂牌的方式出让土地 6419.13 平方米，获得土地出让金 89.51 万元。全县全年经营土地收入 156.31 万元。其中拍卖城东步行街 1162.5 平方米土地，获得土地出让金 46.8 万元；拍卖原工商所面积 511.36 平方米，拍卖价 47 万元（包括地上构筑物 27 万元）；挂牌出让 52 班油库 2933.33 平方米，获得土地出让金 39 万元（包括地上构筑物 17 万元，挂牌出让电影院小区蝗虫项目 2154 平方米，获得土地出让金 48.46 万元；挂牌出让电力公司 480 平

平方米,获得土地出让金 10.8 万元,挂牌出让文化旅游局 290 平方米,获得土地出让金 6.25 万元,挂牌出让菜市场工商局集资楼面积 561.8 平方米,获得土地出让金 2 万元)。

2003—2005 年,全县通过推进土地资源向土地资本转变,招标公开拍卖 9 宗地,共获得土地收益金 119.1 万元,通过公开挂牌出让获得 89.51 万元,总计 208.61 万元(以上金额数据不含地上构筑物物价款)。实施经营城市以来,全县新建房屋 38770 平方米,实施旧城改造 21000 平方米。

第二节 交通设施建设

一、机构

炉霍县交通局是全县交通、设施、建设主管行政部门。1991 年内设机构有综合办公室、工程业务股、交通战备办。下属机构有公路段,主管县内农村公路养护,设有 5 个道班(主要在红罗路上)。1992 年成立交通稽征所。1992—2002 年由交通局副局长兼任公路段段长。2003 年 5 月始,公路段段长由交通局局长兼任。2005 年正式职工有 12 人,养路工 32 人。挂靠单位有运管所、路政管理所、交通稽查征费所。三个挂靠单位的人员和经费全部由州上管理。公路段人员由县交通局管理,经费由州上下拨。

运管所主要负责交通运输管理费、拖拉机养路费、汽车维修行业管理费的征收,办理车辆营业运输证照(后改为全国统一的道路运输证),对营运证进行年度审验,对车主的车况进行监记,建立车辆技术档案,进行经营资格审查,开业条件审核。负责汽车和其他机动车辆维修市场的管理。

1990 年,成立路政管理所,有 3 名专职管理人员,与炉霍养路段配合,在抓好公路交通安全的同时搞好路政管理工作。1992 年,炉霍县新都镇内由县城建局牵头,县交通局配合,把镇内主要三条街道:建设路、团结路、商业街及沿河东西两段约长 4500 米公路划定宽为 8 米~12 米,并正式埋水泥桩界,拆除团结路沿线私设摊点,油毛毡棚数十间。2005 年,有路政执法人员 4 人。

交通稽查征费所主要对县境内的各种车辆征收养路费或办理养路费免缴证,征收汽车货运附加费,监督检查境外过往车辆征缴养路费情况,发现未按规定如期缴纳养路费车辆,及时督促征缴。

二、公路建设

(一) 农村公路建设

1991 年,完成卡娘乡断头公路(起于卡娘,止于上降达)全长 17.88 公里的初步勘测和设计工作。卡娘乡公路从炉色公路 16 公里加 500 米起,经泥巴乡至卡娘乡人民政府驻地,全长 50 公里。其中,17 公里由县交通局公路段管养,其余部分由森工局、炉霍县